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0	偵	2779	詐欺	檢○官簽分	高○○樺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2	偵	61	妨害名譽	花蓮分局	張○成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2	偵	633	詐欺	關山分局	黃○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仁	112	偵	1127	竊盜	玉里分局	趙○博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2	偵緝	64	詐欺	花蓮分局	溫○瑩	起訴
孝	111	偵	6758	瀆職	檢○官簽分	古○○	起訴
孝	111	偵	6758	瀆職	檢○官簽分	鄭○○	起訴
孝	111	偵	7330	瀆職	廉政署	古○○	起訴
孝	111	偵	7330	瀆職	廉政署	鄭○○	起訴
孝	111	偵	7995	瀆職	東部機動站	古○○	起訴
孝	111	偵	7995	瀆職	東部機動站	鄭○○	起訴
忠	111	偵	4340	毒品防制條例	羅東分局	陳○哲	不起訴處分
忠	111	偵	4954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陳○哲	不起訴處分
忠	111	偵	7597	證券交易法	彰化調查站	溫○弘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2	偵	230	交通過失傷害	鳳林分局	王○元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2	偵	296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陳○思	起訴
忠	112	速偵	129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曾○銘	緩起訴處分
忠	112	速偵	13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楊○義	緩起訴處分
明	111	偵緝	849	詐欺	花蓮分局	李○霆	起訴
明	111	偵緝	850	詐欺	花蓮分局	李○霆	起訴
明	111	偵緝	851	詐欺	花蓮分局	李○霆	起訴
信	111	偵	7890	詐欺	花蓮分局	袁○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1	偵	8235	詐欺	檢○官簽分	傅○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2282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宋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2282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邱○好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2282	妨害自由	新城分局	陳○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11	偵	4407	竊盜	花蓮分局	葉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11	偵	4497	竊盜	花蓮分局	葉○政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11	偵	5910	強制猥褻	鳳林分局	林○炎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勇	111	偵	7709	竊盜	花蓮分局	吳○春	聲請簡易判決
唐	112	選偵	23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江○來	緩起訴處分
唐	112	選偵	23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陳○偉	緩起訴處分
智	110	偵	4773	詐欺	花蓮分局	鄧○娥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智	111	偵	7922	詐欺	東港分局	謝○安	起訴
智	111	偵	8078	詐欺	仁武分局	林○連	起訴
智	111	偵	8078	詐欺	仁武分局	謝○安	起訴
智	112	偵	174	侵占	花蓮分局	賴○如	起訴
智	112	偵	189	竊盜	花蓮分局	吳○葩	緩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255	竊盜	花蓮分局	高○來	緩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139	詐欺	花蓮分局	林○連	起訴
勤	111	偵	7552	詐欺	吉安分局	陳○豪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1	偵	8081	詐欺	新城分局	陳○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8092	詐欺	鳳林分局	林○雄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8092	詐欺	鳳林分局	林○艷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1	偵	8233	詐欺	吉安分局	陳○旨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2	偵	145	詐欺	新北地院	江○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2	偵	146	詐欺	花蓮地院	賴○哲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2	偵	1273	詐欺	中四分局	江○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勤	112	偵	1402	詐欺	中四分局	陳○真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4720	竊盜	花縣刑大	陳○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誠	111	偵	4749	侵占	檢○官簽分	陳○枝	起訴
誠	112	速偵	12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王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2	速偵	126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黃○國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2	速偵	12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陳○玉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2	速偵	12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曾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12	偵	850	誣告	本○檢察官簽分	高○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2	偵	1188	竊盜	吉安分局	張○龍	起訴
精	112	偵	1202	侵占	執○科簽分	黃○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精	112	偵	1637	誣告	檢○官簽分	朱○輝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
公告日期112年3月9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精	112	偵	177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魏○鈺	起訴